



证券代码： 002213

证券简称：特 尔 佳

公告编号：2019-042

深圳市特尔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财务总监辞职及聘任财务总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特尔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梅峰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梅峰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职务，辞去该等职务后，其仍担任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特尔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世纪博通投资有限公司监事职务。

根据有关规定，梅峰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截至本报告日，梅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公司董事会对梅峰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经公司总经理蒋晖先生提名、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于2019年5月3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财务总监辞职及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同意聘任钟小华女士（简历详见附件）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独立董事对聘任公司财务总监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特尔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5 月 30 日

附件：钟小华简历

钟小华，女，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管理学学士学位。钟小华女士拥有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CIA）、中国注册税务师、中级会计师、中级审计师、中级房地产经济师等职称，且已取得证券、基金从业资格。钟小华女士曾任职于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016）、创维集团有限公司及深圳市安泰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董事连宗敏女士的关联企业），分别担任综合会计、涉税会计及财务负责人等职务。

钟小华女士曾任职于公司董事的关联企业。除此之外，钟小华女士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亦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